

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高雄市北區分事務所
(北高雄家扶中心)

代收行庫 A C H 轉帳捐款授權書

除非日後另有通知外，立授權書人（以下簡稱本人）茲授權代收行庫得自本人之帳戶內進行自動轉帳捐款作業，以支付本人加入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高雄市北區分事務所（以下簡稱北高雄家扶中心）捐款行列。唯當本人之帳戶內無足夠餘額時，代收行庫得拒扣以上之捐款，但代收行庫應將此存款不足之事實通知北高雄家扶中心。

本人同意以下情況：本人取得或更改授權之任何通知時，應於每月一日前通知北高雄家扶中心，由北高雄家扶中心轉知代收行庫取消或更改本授權者。逾時通知，則延至下一個月始生效力。

此致 代收行庫

立 授 權 書 人 資 料

(此編號由家扶中心填寫)

請以正楷填寫

捐款人用戶號碼：_____

存戶戶名：		存戶身份證號碼：	
		電話：(日) _____ (手機) _____	
聯絡地址：	縣 _____ 市區 _____ 樓 _____	市 _____ 鄉鎮 _____ 街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室 _____	
銀行金融機構代號	_____	行、局 _____ 分行(社)(會) _____	會、社 _____ 部、辦事處 _____
帳號：請依存摺號碼由左至右填寫，空位不補零			

立授權人 簽 章 (請蓋原留印鑑)		(此欄由北高雄家扶中心填寫) 主管： _____ 經辦： _____	
		(此欄由代收行庫填寫) 主管： _____ 經辦： _____	

發動行：元大銀行小港分行
發動者：北高雄家扶中心

交易代號：530 慈善捐款
統一編號：07927217

ACH 自動轉帳之銀行
審核作業需約 1-2 個月

捐款人姓名	捐款編號 (由家扶中心填寫)	定 期 捐 款				扣款金額	捐 款 用 途
		月 扣	季 扣	半年扣	年 扣		

捐款用途分為：◎定期捐款：助養費（每月 300 元）、兒保之友（每月 500 元）、扶幼捐款（不限金額）

註：1. 為順利北高雄家扶中心寄交收據，若您住址、電話有變更，請以電話告知家扶中心會計。

2. 定期捐款人均採年寄收據，全年度收據於隔年四月中旬前一併寄發。

3. 本單不接受認養費扣款，若有需要請向家扶中心索取認養費專用申請書。

※若您要取消捐款，請電話告知北高雄家扶中心會計。

※☐本人不同意公開捐助資訊

82061 高雄市岡山區竹園東街 182 巷 12 號
立案字號：台(84)內社字第 8475595 號函
洽詢專線：07-6213993

推動綜合所得稅扣除額單據電子化作業

☐願意上傳 ☐不願意上傳

第一聯：轉帳行留存(白) 第二聯：元大銀行留存(黃) 第三聯：家扶中心留存(桃)

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高雄市北區分事務所
(北高雄家扶中心)

代收行庫 A C H 轉帳捐款授權書

除非日後另有通知外，立授權書人（以下簡稱本人）茲授權代收行庫得自本人之帳戶內進行自動轉帳捐款作業，以支付本人加入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高雄市北區分事務所（以下簡稱北高雄家扶中心）捐款行列。唯當本人之帳戶內無足夠餘額時，代收行庫得拒扣以上之捐款，但代收行庫應將此存款不足之事實通知北高雄家扶中心。

本人同意以下情況：本人取得或更改授權之任何通知時，應於每月一日前通知北高雄家扶中心，由北高雄家扶中心轉知代收行庫取消或更改本授權者。逾時通知，則延至下一個月始生效力。

此致 代收行庫

立 授 權 書 人 資 料

(此編號由家扶中心填寫)

請以正楷填寫

捐款人用戶號碼：_____

存戶戶名：		存戶身份證號碼：	
		電話：(日) _____ (手機) _____	
聯絡地址：	縣 _____ 市區 _____ 樓 _____	市 _____ 鄉鎮 _____ 街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室 _____	
銀行金融機構代號 _____		行、局 _____ 分行(社)(會) _____	會、社 _____ 部、辦事處 _____
帳號：請依存摺號碼由左至右填寫，空位不補零 _____			
立授權人 簽 章 (請蓋原留印鑑)		(此欄由北高雄家扶中心填寫) 主管： _____ 經辦： _____ (此欄由代收行庫填寫) 主管： _____ 經辦： _____	

發動行：元大銀行小港分行
發動者：北高雄家扶中心

交易代號：530 慈善捐款
統一編號：07927217

ACH 自動轉帳之銀行
審核作業需約 1-2 個月

捐款人姓名	捐款編號 (由家扶中心填寫)	定 期 捐 款				扣款金額	捐 款 用 途
		月 扣	季 扣	半年扣	年 扣		

捐款用途分為：◎定期捐款：助養費（每月 300 元）、兒保之友（每月 500 元）、扶幼捐款（不限金額）

註：1. 為順利北高雄家扶中心寄交收據，若您住址、電話有變更，請以電話告知家扶中心會計。

2. 定期捐款人均採年寄收據，全年度收據於隔年四月中旬前一併寄發。

3. 本單不接受認養費扣款，若有需要請向家扶中心索取認養費專用申請書。

※若您要取消捐款，請電話告知北高雄家扶中心會計。

※☐本人不同意公開捐助資訊

82061 高雄市岡山區竹園東街 182 巷 12 號
立案字號：台(84)內社字第 8475595 號函
洽詢專線：07-6213993

推動綜合所得稅扣除額單據電子化作業

☐願意上傳 ☐不願意上傳

第一聯：轉帳行留存(白) 第二聯：元大銀行留存(黃) 第三聯：家扶中心留存(桃)

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高雄市北區分事務所
(北高雄家扶中心)

代收行庫 A C H 轉帳捐款授權書

除非日後另有通知外，立授權書人（以下簡稱本人）茲授權代收行庫得自本人之帳戶內進行自動轉帳捐款作業，以支付本人加入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高雄市北區分事務所（以下簡稱北高雄家扶中心）捐款行列。唯當本人之帳戶內無足夠餘額時，代收行庫得拒扣以上之捐款，但代收行庫應將此存款不足之事實通知北高雄家扶中心。

本人同意以下情況：本人取得或更改授權之任何通知時，應於每月一日前通知北高雄家扶中心，由北高雄家扶中心轉知代收行庫取消或更改本授權者。逾時通知，則延至下一個月始生效力。

此致 代收行庫

立 授 權 書 人 資 料

(此編號由家扶中心填寫)

請以正楷填寫

捐款人用戶號碼：_____

存戶戶名：		存戶身份證號碼：	
		電話：(日) _____ (手機) _____	
聯絡地址：	縣 _____ 市區 _____ 樓 _____	市 _____ 鄉鎮 _____ 街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室 _____	
銀行金融機構代號 _____		行、局 _____ 分行(社)(會) _____	會、社 _____ 部、辦事處 _____
帳號：請依存摺號碼由左至右填寫，空位不補零 _____			
立授權人 簽 章 (請蓋原留印鑑)		(此欄由北高雄家扶中心填寫) 主管： _____ 經辦： _____ (此欄由代收行庫填寫) 主管： _____ 經辦： _____	

發動行：元大銀行小港分行
發動者：北高雄家扶中心

交易代號：530 慈善捐款
統一編號：07927217

ACH 自動轉帳之銀行
審核作業需約 1-2 個月

捐款人姓名	捐款編號 (由家扶中心填寫)	定 期 捐 款				扣款金額	捐 款 用 途
		月 扣	季 扣	半年扣	年 扣		

捐款用途分為：◎定期捐款：助養費（每月 300 元）、兒保之友（每月 500 元）、扶幼捐款（不限金額）

註：1. 為順利北高雄家扶中心寄交收據，若您住址、電話有變更，請以電話告知家扶中心會計。

2. 定期捐款人均採年寄收據，全年度收據於隔年四月中旬前一併寄發。

3. 本單不接受認養費扣款，若有需要請向家扶中心索取認養費專用申請書。

※若您要取消捐款，請電話告知北高雄家扶中心會計。

※☐本人不同意公開捐助資訊

82061 高雄市岡山區竹圍東街 182 巷 12 號
立案字號：台(84)內社字第 8475595 號函
洽詢專線：07-6213993

推動綜合所得稅扣除額單據電子化作業

☐願意上傳 ☐不願意上傳

第一聯：轉帳行留存(白) 第二聯：元大銀行留存(黃) 第三聯：家扶中心留存(桃)